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一段1之1號10樓  
電話：(02)77066188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2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52~54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4~55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二八
(十二) 其 他	55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59~63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64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56~57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57~58		三一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 士 軍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20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客服營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係客服營運（服務收入）為主，惟各家委託之內容、數量及其計費方式亦不同，且涉及人工計算，錯誤發生之可能性相對較高，可能導致客服營運收入（服務收入）認列不正確。本會計師於本年度查核時將客服營運（服務收入）認列之收入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查核。與客服營運（服務收入）認列之正確性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十。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客服營運（服務收入）認列之正確性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執行細項證實測試，自客服營運（服務收入）明細選取樣本，檢視合約、月服務統計表及發票等資料，驗算報表資訊中計費項目是否依合約收取，以確認收入認列之正確性，並確認與帳載金額相符。

#### **其他事項**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致 源



陳致源

會計師 周 仕 杰



周仕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20 日

##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140,721	19	\$ 169,053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1,259	3	30,833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七)	163,677	22	92,671	14
115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九、二十及二六)	261,133	36	196,721	3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二六)	334	-	178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4,665	2	18,417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01,789</u>	<u>82</u>	<u>507,873</u>	<u>79</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42,531	6	41,801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七)	12,308	2	59,183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2,818	2	10,026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47,091	6	-	-
1805	商譽(附註四)	41	-	41	-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7,511	1	6,13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286	-	1,005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六)	9,156	1	18,930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31,742</u>	<u>18</u>	<u>137,122</u>	<u>2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33,531</u>	<u>100</u>	<u>\$ 644,995</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六)	\$ -	-	\$ 10,00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十)	4,867	1	4,276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751	3	18,753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14,289	2	11,820	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158,506	21	143,853	2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六)	13	-	35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5,186	1	19,402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9,281	1	4,824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六)	5,000	1	833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90	-	95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21,783</u>	<u>30</u>	<u>215,064</u>	<u>33</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六)	14,167	2	19,167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564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3,162	1	5,302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993	-	4,342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六)	581	-	55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9,467</u>	<u>3</u>	<u>29,368</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241,250</u>	<u>33</u>	<u>244,432</u>	<u>38</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215,508	29	187,398	29
3200	資本公積	8,224	1	8,224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8,176	8	44,847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347	-
3350	未分配盈餘	210,373	29	159,747	2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268,549</u>	<u>37</u>	<u>204,941</u>	<u>32</u>
3XXX	權益總額	<u>492,281</u>	<u>67</u>	<u>400,563</u>	<u>62</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733,531</u>	<u>100</u>	<u>\$ 644,99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士軍



經理人：黃士軍



會計主管：陳仕凱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十 及二六）	\$ 1,129,629	100	\$ 926,30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一及二六）	847,860	75	690,355	75
5900	營業毛利	281,769	25	235,948	25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22,237	2	18,906	2
6200	管理費用	55,716	5	50,66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561	1	8,83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4,514	8	78,406	8
6900	營業淨利	187,255	17	157,542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一）	3,926	-	3,300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二 六）	4,834	1	7,37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 及二一）	2,844	-	43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 605)	-	( 247)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 一）	730	-	75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1,729	1	11,619	1
7900	稅前淨利	198,984	18	169,161	1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 16,261)	( 2)	( 34,848)	( 4)
8200	稅後淨利	182,723	16	134,313	1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八）	\$	3,367 -	(\$	83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二二）	(	673) -	16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2,694 -	(	669) -
8500	綜合損益淨額	\$	<u>185,417</u> <u>16</u>	\$	<u>133,644</u> <u>14</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	<u>8.48</u>	\$	<u>6.23</u>
9850	稀 釋	\$	<u>8.16</u>	\$	<u>6.0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士軍



經理人：黃士軍



會計主管：陳仕凱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附註四及十九)	股本溢價 (附註十九)	保 留 盈 餘 ( 附 註 十 九 )			其 他 權 益 (附註四及十九)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權 益 總 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6,165	\$ 8,224	\$ 28,017	\$ -	\$ 168,559	\$ 196,576	(\$ 347)	\$ 360,618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6,830	-	( 16,830)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347	( 347)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93,699)	( 93,699)	-	( 93,699)
B9	股票股利	31,233	-	-	-	( 31,233)	( 31,233)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347)	( 347)	347	-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134,313	134,313	-	134,313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 669)	( 669)	-	( 669)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3,644	133,644	-	133,644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87,398	8,224	44,847	347	159,747	204,941	-	400,563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3,329	-	( 13,329)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47)	347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93,699)	( 93,699)	-	( 93,699)
B9	股票股利	28,110	-	-	-	( 28,110)	( 28,110)	-	-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182,723	182,723	-	182,723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2,694	2,694	-	2,694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5,417	185,417	-	185,417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5,508	\$ 8,224	\$ 58,176	\$ -	\$ 210,373	\$ 268,549	\$ -	\$ 492,2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士軍



經理人：黃士軍



會計主管：陳仕凱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98,984	\$ 169,16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693	11,617
A20200	攤銷費用	4,157	4,07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372)	( 472)
A20900	財務成本	605	247
A21200	利息收入	( 3,926)	( 3,30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 730)	( 75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52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64,412)	( 33,073)
A31190	其他應收款	( 2)	1,48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751	( 1,174)
A32125	合約負債	591	( 3,595)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998	( 14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69	4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4,660	( 1,46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337)	( 5,36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64)	( 38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9	( 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78,336	137,32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772	3,24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612)	( 23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9,867)	( 55,09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1,629</u>	<u>85,23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1,006)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257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946	16,14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197)	( 4,31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2	3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7,33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9,774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5,532)	( 2,73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65,913)	16,05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舉借短期借款	-	10,000
C00200	償還短期借款	( 1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833)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4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 92)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9,540)	( 3,83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93,699)	( 93,69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14,048)	( 67,622)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減少)	( 28,332)	33,669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69,053	135,384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140,721	\$ 169,0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士軍 

經理人：黃士軍 

會計主管：陳仕凱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82 年 8 月並於同年 10 月正式開始營運，主要係從事客服中心規劃、建置及營運暨智慧客服之數據應用服務、客戶關係管理顧問服務、電腦軟體、硬體、週邊設備之出租、買賣、維護業務。

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26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戰略新板買賣，並自 111 年 9 月 30 日起開始登錄興櫃一般板櫃檯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IFRS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會計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六。

####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 (六)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 (十一)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客服營運服務、講習訓練服務、系統建置專案服務、軟硬體安裝服務及系統維護服務等。

客服營運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定，合併公司將所承諾之勞務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講習訓練服務係以合約期間為基礎提供講習訓練服務，由於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期間提供服務，將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

隨合併公司提供之系統建置專案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系統之建置仰賴技術人員之投入，合併公司係依按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予以認列收入。合約約定客戶係於系統建置各階段完成後付款，故合併公司於提供勞務時認列合約資產，待系統建置各階段完成時轉列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款項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合併公司提供之軟硬體安裝服務及系統維護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 (十五)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十七)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劃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385	\$ 17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40,336</u>	<u>168,874</u>
	<u>\$140,721</u>	<u>\$169,05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銀行活期存款	0.400%~0.800%	0.500%~1.45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21,259</u>	<u>\$ 30,833</u>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160,023	\$ 85,776
銀行備償戶	3,654	6,153
質押定存單	-	742
	<u>\$163,677</u>	<u>\$ 92,671</u>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425%~4.900% 及 1.300%~5.400%。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質押定存單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1.3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九、應收帳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61,133	\$ 196,774
減：備抵損失	-	( 53 )
	<u>\$ 261,133</u>	<u>\$ 196,721</u>

合併公司對應收帳款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18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使用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以管理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0 天	逾期超過 36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總帳面金額	\$261,004	\$ 112	\$ 17	\$ -	\$ -	\$261,13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261,004</u>	<u>\$ 112</u>	<u>\$ 17</u>	<u>\$ -</u>	<u>\$ -</u>	<u>\$261,133</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0 天	逾期超過 36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100%	-
總帳面金額	\$194,771	\$ 1,821	\$ 129	\$ -	\$ 53	\$196,77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53)	(53)
攤銷後成本	<u>\$194,771</u>	<u>\$ 1,821</u>	<u>\$ 129</u>	<u>\$ -</u>	<u>\$ -</u>	<u>\$196,721</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53	\$ 5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53)	-
年底餘額	<u>\$ -</u>	<u>\$ 53</u>

## 十、子公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程曦資訊公司)	程高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程高公司)	主要經營客戶營運管理服務業	100.00	100.00	-
	點鑽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點鑽公司)	主要經營資料處理服務及廣告業	100.00	100.00	-
	程曦股份有限公司(程曦股份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	註

註：本公司於 113 年 5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 30,000 仟元設立 100% 持股之子公司。

##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投資關聯企業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如鷹投資公司	<u>\$ 42,531</u>	<u>\$ 41,801</u>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如鷹投資公司	不動產買賣及租賃業	台灣	30.66%	30.66%

### 如鷹投資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5,815	\$ 66,795
非流動資產	366,254	367,833
流動負債	( 16,008)	( 15,895)
非流動負債	( 267,343)	( 282,397)
權益	<u>\$ 138,718</u>	<u>\$ 136,336</u>
本公司持股比例	<u>30.66%</u>	<u>30.66%</u>
投資帳面金額	<u>\$ 42,531</u>	<u>\$ 41,801</u>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u>\$ 9,218</u>	<u>\$ 9,218</u>
本年度淨利	<u>\$ 2,381</u>	<u>\$ 2,473</u>
綜合損益總額	<u>\$ 2,381</u>	<u>\$ 2,473</u>

##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41,606	\$ 8,613	\$ 21,175	\$ 7,034	\$ 78,428
增添	-	-	4,099	211	4,310
處分	-	-	(56)	(99)	(15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1,606</u>	<u>\$ 8,613</u>	<u>\$ 25,218</u>	<u>\$ 7,146</u>	<u>\$ 82,583</u>
<u>累計折舊</u>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2,514	\$ 9,582	\$ 3,668	\$ 15,764
折舊費用	-	307	5,740	1,705	7,752
處分	-	-	(31)	(85)	(116)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821</u>	<u>\$ 15,291</u>	<u>\$ 5,288</u>	<u>\$ 23,400</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41,606</u>	<u>\$ 5,792</u>	<u>\$ 9,927</u>	<u>\$ 1,858</u>	<u>\$ 59,183</u>
<u>成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41,606	\$ 8,613	\$ 25,218	\$ 7,146	\$ 82,583
增添	-	-	8,177	1,020	9,197
處分	-	-	(6,688)	(1,769)	(8,457)
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41,606)	(8,613)	-	-	(50,219)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26,707</u>	<u>\$ 6,397</u>	<u>\$ 33,104</u>
<u>累計折舊</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2,821	\$ 15,291	\$ 5,288	\$ 23,400
折舊費用	-	255	7,348	972	8,575
處分	-	-	(6,358)	(1,745)	(8,103)
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	(3,076)	-	-	(3,076)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16,281</u>	<u>\$ 4,515</u>	<u>\$ 20,796</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 -</u>	<u>\$ 10,426</u>	<u>\$ 1,882</u>	<u>\$ 12,308</u>

於 113 及 112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27 年
生財器具	1 至 4 年
其他設備	1 至 4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 十三、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9,279	\$ 7,822
運輸設備	<u>3,539</u>	<u>2,204</u>
	<u>\$ 12,818</u>	<u>\$ 10,026</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2,126</u>	<u>\$ 8,47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5,513	\$ 2,918
運輸設備	<u>3,553</u>	<u>947</u>
	<u>\$ 9,066</u>	<u>\$ 3,865</u>

#### (二) 租賃負債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9,281</u>	<u>\$ 4,824</u>
非流動	<u>\$ 3,162</u>	<u>\$ 5,30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6600%~2.0250%	1.6600%~1.9981%
運輸設備	1.6600%~2.0950%	1.6600%~1.9981%

#### (三) 其他租賃資訊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13,113</u>	<u>\$ 15,095</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2,904)</u>	<u>(\$ 19,071)</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 十五、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成本</u>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10,245
新    增	<u>2,738</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2,983</u>
<u>累計攤銷</u>	
112年1月1日餘額	\$ 2,776
攤銷費用	<u>4,071</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6,847</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6,136</u>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2,983
新    增	5,532
處    分	( <u>3,327</u>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88</u>
<u>累計攤銷</u>	
113年1月1日餘額	\$ 6,847
攤銷費用	4,157
處    分	( <u>3,327</u>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7,677</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7,511</u>

電腦軟體成本係以直線基礎按 1 至 15 年計提攤銷費用。

合併公司於 112 年度取得評價報告，依據該報告，點鑽公司之無形資產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為 5,201 仟元，合併公司已調整自收購日起之原始會計處理及暫定金額並重編比較資訊。

#### 十六、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六)		
銀行借款	<u>\$ -</u>	<u>\$ 10,000</u>

銀行短期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銀行短期借款	2.095%

(二) 長期借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附註二六）		
銀行借款	\$ 19,167	\$ 20,000
減：1年內到期部分	( <u>5,000</u> )	( <u>833</u> )
	<u>\$ 14,167</u>	<u>\$ 19,167</u>

銀行長期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銀行長期借款	2.220%	2.095%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皆由母公司董事長作信用擔保，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七、其他應付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31,604	\$ 116,426
應付費用	15,297	16,271
應納稅額	6,784	4,854
應付保險費	3,371	3,414
其他	<u>1,450</u>	<u>2,888</u>
	<u>\$ 158,506</u>	<u>\$ 143,853</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

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62	\$ 6,25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269)	( 1,91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93</u>	<u>\$ 4,34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2年1月1日餘額	\$ 6,960	(\$ 3,450)	\$ 3,510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90	( 45)	45
認列於損益	90	( 45)	4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之金額外)	-	( 26)	( 26)
精算損失—假設變動	103	-	10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759	-	75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62	( 26)	836
雇主提撥	-	( 49)	( 49)
福利支付	( 1,658)	1,658	-
112年12月31日	<u>\$ 6,254</u>	<u>(\$ 1,912)</u>	<u>\$ 4,342</u>
113年1月1日餘額	\$ 6,254	(\$ 1,912)	\$ 4,342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75	( 23)	52
認列於損益	75	( 23)	5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之金額外)	-	( 300)	( 300)
精算利益—假設變動	( 79)	-	( 7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2,988)	-	( 2,98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067)	( 300)	( 3,367)
雇主提撥	-	( 34)	( 34)
福利支付	-	-	-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262</u>	<u>(\$ 2,269)</u>	<u>\$ 99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82%	1.2050%
長期平均調薪率	1.0000%	1.0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折現率</u>		
增加 0.25%	(\$ <u>55</u> )	(\$ <u>150</u> )
減少 0.25%	<u>\$ 57</u>	<u>\$ 155</u>
<u>長期平均調薪率</u>		
增加 0.25%	\$ <u>56</u>	\$ <u>153</u>
減少 0.25%	(\$ <u>55</u> )	(\$ <u>148</u>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34</u>	<u>\$ 4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07年	9.95年

## 十九、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7,500</u>	<u>27,500</u>
額定股本	<u>\$ 275,000</u>	<u>\$ 275,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1,551</u>	<u>18,740</u>
已發行股本	<u>\$ 215,508</u>	<u>\$ 187,398</u>

###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8,063	\$ 8,063
庫藏股票交易	35	3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126</u>	<u>126</u>
	<u>\$ 8,224</u>	<u>\$ 8,224</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111年8月12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以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少於15%為原則。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3 年 5 月 30 日及 112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3,329</u>	<u>\$ 16,830</u>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347)	\$ 347
現金股利	<u>\$ 93,699</u>	<u>\$ 93,699</u>
股票股利	<u>\$ 28,110</u>	<u>\$ 31,233</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5.00	\$ 6.00
每股股票股利(元)	\$ 1.50	\$ 2.00

本公司分別於 113 年 5 月 30 日及 112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 28,110 仟元及 31,233 仟元，並分別配發 2,811 仟股及 3,123 仟股。

上述盈餘轉增資案，業分別經呈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3 年 7 月 17 日及 112 年 7 月 17 日准以申報生效在案。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8,542</u>
現金股利	<u>\$ 96,979</u>
股票股利	<u>\$ 64,653</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4.5
每股股票股利(元)	\$ 3.0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4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34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u>347</u>
年底餘額	<u>\$ -</u>

二十、收 入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客服營運收入	\$ 752,321	\$ 838,530
講習訓練服務收入	370,267	59,102
軟硬體安裝及建置服務 收入	3,188	17,944
數位行銷收入	3,853	10,647
其 他	-	80
	<u>\$ 1,129,629</u>	<u>\$ 926,303</u>

(一) 合約餘額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2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	<u>\$ -</u>	<u>\$ -</u>	<u>\$ 14</u>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261,133</u>	<u>\$ 196,721</u>	<u>\$ 163,634</u>
合約負債			
客服營運收入	\$ 4,867	\$ 4,164	\$ 7,871
軟硬體安裝及建置 服務	-	112	-
合約負債—流動	<u>\$ 4,867</u>	<u>\$ 4,276</u>	<u>\$ 7,871</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客服營運收入	\$ 4,164	\$ 4,465
軟硬體安裝及建置服務	112	-
	<u>\$ 4,276</u>	<u>\$ 4,465</u>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客服營運收入		
-113年履行	\$ -	\$ 4,164
-114年履行	4,867	-
軟硬體安裝及建置服務		
-113年履行	<u>-</u>	<u>112</u>
	<u>\$ 4,867</u>	<u>\$ 4,276</u>

二一、淨利

(一) 利息收入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銀行存款	\$ 3,871	\$ 3,270
押金設算息	<u>55</u>	<u>30</u>
	<u>\$ 3,926</u>	<u>\$ 3,300</u>

(二) 其他收入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補助收入	\$ 3,119	\$ 4,443
租賃收入	905	1,195
其他	<u>810</u>	<u>1,736</u>
	<u>\$ 4,834</u>	<u>\$ 7,374</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金融資產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72	\$ 472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2,868	( 24)
其他	<u>( 396)</u>	<u>( 15)</u>
	<u>\$ 2,844</u>	<u>\$ 433</u>

(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54	\$ 102
租賃負債之利息	<u>251</u>	<u>145</u>
	<u>\$ 605</u>	<u>\$ 247</u>

(五) 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575	\$ 7,752
使用權資產	9,066	3,865
投資性不動產	52	-
無形資產	<u>4,157</u>	<u>4,071</u>
	<u>\$ 21,850</u>	<u>\$ 15,68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896	\$ 9,697
營業費用	<u>1,797</u>	<u>1,920</u>
	<u>\$ 17,693</u>	<u>\$ 11,61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17	\$ 3,839
營業費用	<u>1,740</u>	<u>232</u>
	<u>\$ 4,157</u>	<u>\$ 4,071</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薪資費用	\$ 524,906	\$ 465,449
勞健保費用	63,346	55,744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8,495	25,922
確定福利計畫	52	45
其他員工福利	<u>44,640</u>	<u>32,74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661,439</u>	<u>\$ 579,90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97,590	\$ 525,989
營業費用	<u>63,849</u>	<u>53,912</u>
	<u>\$ 661,439</u>	<u>\$ 579,901</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5%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4 年 3 月 20 日及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員工酬勞	7.72%	7.52%
董事酬勞	2.84%	2.72%

金 額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6,330		\$ 13,252	
董事酬勞	6,000		4,8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3,530	\$ 36,11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310
以前年度之調整	( <u>7,879</u> )	( <u>1,918</u> )
	15,651	35,50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610</u>	( <u>661</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6,261</u>	<u>\$ 34,84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47,624	\$ 42,679
免稅所得	( 23,484)	( 7,22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310
以前年度之調整	( <u>7,879</u> )	( <u>1,918</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6,261</u>	<u>\$ 34,848</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u>\$ 673</u> )	<u>\$ 167</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本期所得稅負債</u>		
應付所得稅	<u>\$ 5,186</u>	<u>\$ 19,40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597	\$ -	(\$ 597)	\$ -
退休金超限	272	4	-	276
未實現評價淨損失	126	( 126)	-	-
其 他	<u>10</u>	<u>-</u>	<u>-</u>	<u>10</u>
	<u>\$ 1,005</u>	<u>( \$ 122)</u>	<u>( \$ 597)</u>	<u>\$ 28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	\$ -	\$ 76	\$ 76
未實現評價淨利益	<u>-</u>	<u>488</u>	<u>-</u>	<u>488</u>
	<u>\$ -</u>	<u>\$ 488</u>	<u>\$ 76</u>	<u>\$ 564</u>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430	\$ -	\$ 167	\$ 597
退休金超限	273	( 1)	-	272
未實現評價淨損失	-	126	-	126
其 他	10	-	-	10
	<u>\$ 713</u>	<u>\$ 125</u>	<u>\$ 167</u>	<u>\$ 1,00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評價淨利益	<u>\$ 536</u>	<u>(\$ 536)</u>	<u>\$ -</u>	<u>\$ -</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3年12月31日
114 年度到期 (已核定)	\$ 34,857
115 年度到期 (已核定)	78,750
116 年度到期 (已核定)	58,347
117 年度到期 (已核定)	37,500
118 年度到期 (已核定)	35,449
119 年度到期 (已核定)	22,138
120 年度到期 (已核定)	19,173
121 年度到期 (已核定)	17,046
122 年度到期 (未核定)	10,926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各合併個體截至 111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8.48</u>	<u>\$ 6.23</u>
稀釋每股盈餘	<u>\$ 8.16</u>	<u>\$ 6.01</u>

112 年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7.17</u>	<u>\$ 6.23</u>
稀釋每股盈餘	<u>\$ 6.88</u>	<u>\$ 6.0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182,723</u>	<u>\$ 134,313</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1,551	21,55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837</u>	<u>78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2,388</u>	<u>22,33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集團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本集團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本集團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集團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集團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集團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 二五、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公允價值層級

#####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21,259	\$ -	\$ -	\$ 21,259

#####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30,833	\$ -	\$ -	\$ 30,833

113 及 112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1,259	\$ 30,8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575,021	477,55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84,703	88,90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 (不含員工福利)、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長短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付款項、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二九。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113年度	112年度
	\$ 465	\$ 418

上表所列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付款項。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u>		
— 金融資產	\$ 160,023	\$ 85,776
— 金融負債	12,443	10,126
<u>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u>		
— 金融資產	128,729	166,648
— 金融負債	19,167	30,00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減少 1,096 仟元及 1,366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淨部位。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該投資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指派特定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3 及 112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213 仟元及 308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票據及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額度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8,037	\$ 107,651	\$ 15,181	\$ 53	\$ -
租賃負債	833	1,665	7,495	3,757	-
浮動利率工具	<u>452</u>	<u>914</u>	<u>4,021</u>	<u>14,625</u>	<u>-</u>
	<u>\$ 39,322</u>	<u>\$ 110,230</u>	<u>\$ 26,697</u>	<u>\$ 18,435</u>	<u>\$ -</u>

####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7,264	\$ 28,266	\$ 14,927	\$ 53	\$ -
租賃負債	413	826	3,717	5,369	-
浮動利率工具	<u>53</u>	<u>121</u>	<u>11,260</u>	<u>19,942</u>	<u>-</u>
	<u>\$ 7,730</u>	<u>\$ 29,213</u>	<u>\$ 29,904</u>	<u>\$ 25,364</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u>		
已動用金額	\$ 75,702	\$ 77,415
未動用金額	<u>160,498</u>	<u>109,944</u>
	<u>\$ 236,200</u>	<u>\$ 187,359</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如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如鷹投資公司）	關聯企業
人工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人工智能公司）	實質關係人
辰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辰科公司）	實質關係人
程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程曦投資公司）	實質關係人
諾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諾亞投資公司）	實質關係人
沐恩投資有限公司（沐恩投資公司）	實質關係人
倍恩投資有限公司（倍恩投資公司）	實質關係人
彩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彩麗投資公司）	實質關係人
智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達投資公司）	實質關係人
臺灣愛立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愛立公司）	實質關係人
黃士軍	本公司之董事長
張榮貴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之董事長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服營運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248</u>	<u>\$ 248</u>

合併公司關係人間之交易係以雙方約定價格及收款條件進行。  
帳款視資金情況收款。

(三) 營業成本

<u>帳 列 項 目</u>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服營運成本	實質關係人	<u>\$ 25,388</u>	<u>\$ 26,051</u>

合併公司關係人間之交易係以雙方約定價格及付款條件進行。  
帳款視資金情況付款。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62</u>	<u>\$ 62</u>
其他應收款	實質關係人	<u>\$ 2</u>	<u>\$ -</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3及112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人工智能公司	<u>\$ 14,289</u>	<u>\$ 11,820</u>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人工智能公司	<u>\$ 13</u>	<u>\$ 35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未提供擔保。

(六) 出租協議

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29</u>	<u>\$ 29</u>

租賃收入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關聯企業	\$ 29	\$ 29
實質關係人	<u>-</u>	<u>171</u>
	<u>\$ 29</u>	<u>\$ 200</u>

與關係人之租賃合約，依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約定方式收付款。

(七) 背書保證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黃士軍及張榮貴		
被保證金額	\$ 6,000	\$ 20,253
實際動支金額	\$ 6,000	\$ 20,253
黃士軍		
被保證金額	\$ 226,200	\$ 167,105
實際動支金額	\$ 68,869	\$ 57,162

(八)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研發費用	實質關係人	\$ 714	\$ -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實質關係人	\$ -	\$ 933
存入保證金	關聯企業	\$ 5	\$ 5
	實質關係人	-	10
		\$ 5	\$ 15
預付費用（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實質關係人	\$ 197	\$ -

(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3 及 112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245	\$ 9,784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予銀行作為長短期擔保借款、信用狀額度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備償專戶（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654	\$ 6,153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7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47,398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47,091</u>	<u>-</u>
	<u>\$ 50,745</u>	<u>\$ 54,293</u>

## 二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子公司點鑽公司為營運使用，於 114 年 1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購買土地及建物，總交易金額為 45,000 仟元，授權董事長研議及協商有關購買及簽約事宜，且業已於 114 年 2 月 26 日完成買賣合約簽約。

##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420	32.74	(美元：新台幣)			\$	<u>46,484</u>

###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363	30.66	(美元：新台幣)			\$	<u>41,790</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3年度		112年度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u>\$ 2,868</u>	1 (新台幣：新台幣)	<u>(\$ 24)</u>

###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軟體外包及勞務服務收入	<u>\$ 1,129,629</u>	<u>\$ 926,303</u>	\$ 242,971	\$ 208,207
管理費用			( 55,716)	( 50,665)
財務成本			( 605)	( 247)
利息收入			3,926	3,3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44	43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730	759
其他收入			<u>4,834</u>	<u>7,374</u>
稅前淨利			<u>\$ 198,984</u>	<u>\$ 169,161</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管理費用、財務成本、利息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其他收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請詳附註二十。

####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一臺灣。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臺 灣	<u>\$ 1,129,629</u>	<u>\$ 926,303</u>	<u>\$ 80,578</u>	<u>\$ 73,77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存出保證金以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客戶 A	<u>\$ 446,702</u>	<u>\$ 131,969</u>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3)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3)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程高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319,982	\$ 50,000	\$ 50,000	\$ -	\$ -	10.16%	\$ 639,965	Y	-	-	
0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點鑽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319,982	80,000	80,000	61,740	-	16.25%	639,965	Y	-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30% 為限；個別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30% 之半數為限。

註 3：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係 之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數／單位數／張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淨 值 ／ 公 允 價 值	
程曦資訊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263,875.4	\$ 21,259	-	\$ 21,259	註

註：係以 11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估算。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程曦資訊公司	程高公司	子公司	營業成本	\$ 120,765	14.55%	60天	-	-	(\$ 38,872)	( 32.72%)	
程曦資訊公司	點鑽公司	子公司	營業成本	205,502	24.77%	60天	-	-	( 54,365)	( 45.76%)	

註：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 1)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程高公司	程曦資訊公司	母子公司	\$ 38,872	2.85 次	\$ -	-	\$ 38,872	\$ -
點鑽公司	程曦資訊公司	母子公司	54,365	7.56 次	-	-	54,365	-

註 1：係截至 114 年 3 月 20 日止。

註 2：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 目	金 額		
0	程曦資訊公司	程高公司	(1)	營業成本	\$ 120,76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0.69%
		點鑽公司	(1)	營業成本	205,50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8.19%
		程高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8,87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30%
		點鑽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54,36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7.41%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股 數	比例(%)	帳 面 金 額			
程曦資訊公司	程高公司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 55號24樓之1	主要經營客戶營運 管理服務業	\$ 30,000	\$ 30,000	3,000,000	100%	\$ 84,841	\$ 39,135	\$ 39,135	-
	點鑽公司	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1 段1之1號10樓	主要經營資料處理 服務及廣告業	30,759	30,759	3,294,625	100%	100,800	75,600	77,108	註1
	如鷹投資公司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5 段356號11樓之1	主要經營不動產買 賣及租賃業	39,800	39,800	4,015,445	30.66%	42,531	2,381	730	-
	程曦股份公司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5 段356號11樓之1	主要經營一般投資 業	-	30,000	3,000,000	100%	30,077	77	77	註2

註 1：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係包含無形資產損益影響數 1,508 仟元。

註 2：本公司於 113 年 5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 30,000 仟元設立 100% 持股之子公司。

註 3：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除如鷹投資公司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銷除。